

华宝兴业智慧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17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 年 10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智慧产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480
交易代码	00448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5 月 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0,211,759.68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深入研究并积极投资与智慧产业主题相关的优质上市公司，分享其发展和成长的机会，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采取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宏观策略研究，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以及市场流动性等方面的因素，对相关资产类别的预期收益进行动态跟踪，决定大类资产配置比例。</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采取积极的股票选择策略，将“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股票精选策略相结合，根据对宏观经济、中观行业和市场风险特征变化的判断，进行投资组合的动态优化，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p> <p>3、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投资于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和资产支持证券等，以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p> <p>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主动进行权证投资。基金权证投资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在采用数量化模型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把握市场的短期波动，进行积极操作，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稳健的超额收益。</p> <p>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依据法律法规并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参与股指期货投资。本基金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并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p> <p>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p> <p>7、其他金融工具投资策略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于其他金融产品，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监管机构的规定及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制定与本基金相适应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方式等。</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5%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7月1日—2017年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768,870.89
2. 本期利润	3,945,761.2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0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1,153,691.8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10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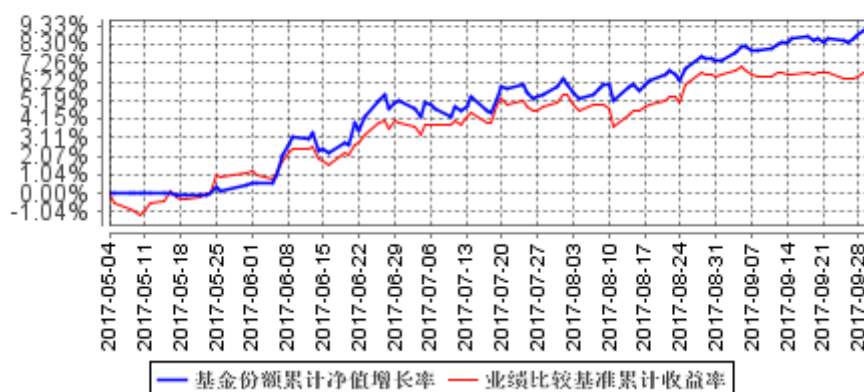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71%	0.34%	2.63%	0.33%	1.08%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2017 年 5 月 4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于 2017 年 5 月 4 日，截止报告日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闫旭	投资总监、国内投资部总经理、本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华宝行业精选混合、华宝稳健回报混合基金经理	2017 年 5 月 4 日	-	17 年	硕士。曾在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证券研究、交易和投资工作，2004 年 10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职于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的职务。2010 年 7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兼基金经理，2014 年 3 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助理投资总监，2015 年 3 月起兼任国内投资部总经理。2014 年 7 月起任华宝兴业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2 月兼任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3 月兼任华宝兴业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任华宝兴业智慧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任投资总监。
陈建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中证 100 指数、	2017 年 5 月 27 日	-	16 年	硕士。曾在南方证券上海分公司工作。2007 年 8 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在研究部、

	<p>华宝事件驱动混合、华宝第三产业混合、华宝新优享混合基金经理</p>			<p>量化投资部任助理分析师、数量分析师、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 联接基金经理助理，兼任华宝兴业上证 180 成长 ETF、华宝兴业上证 180 成长 ETF 联接基金经理助理，2012 年 12 月起任华宝兴业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4 月起任华宝兴业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任华宝兴业智慧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宝兴业第三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7 月任华宝兴业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	--------------------------------------	--	--	---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兴业智慧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由于股、债市的系统性风险和申购赎回引起的基金资产规模变化，智慧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短期内出现过基金资产总值占基金净资产高于 140%的情况。发生此类情况后，该基金均在合理期限内得到了调整，没有给投资人带来额外风险或损失。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17 年三季度，各项经济数据显示国内经济总体呈现出筑底回升态势。1-8 月工业企业利润增速回升，8 月工业品出厂价格大幅跳升，商品价格走强。9 月 PMI 回升至 52.4%，创 2012 年 5 月以来新高，连续 14 个月维持在荣枯线上方。本报告期 A 股市场整体小幅度上涨，从风格上看中小板指数涨幅较大，大盘蓝筹指数也有较好表现，其中沪深 30 指数和中证 100 指数分别上涨 4.63%和 4.46%，而中证 500 指数和创业板指分别上涨 7.58%和 2.69%；在行业方面，受益于供给侧改革的有色、钢铁和煤炭行业表现较好，分别上涨为 28.13%、18.96%和 11.16%，而公用事业、传媒、纺织服装分别下跌为 3.14%、3.09%和 1.97%。

目前基金板块前 5 大行业为：医药生物、非银金融、房地产、银行、建筑装饰等。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7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63%，基金表现领先比较基准 1.0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0,992,714.93	53.95
	其中：股票	70,992,714.93	53.9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0,422,917.54	45.92
8	其他资产	166,757.11	0.13
9	合计	131,582,389.5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097,543.55	1.60
C	制造业	34,272,618.17	26.1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97,470.00	0.84
E	建筑业	4,506,781.00	3.44
F	批发和零售业	5,033,204.45	3.8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666,792.93	2.8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7,468.03	0.01
J	金融业	10,633,556.80	8.11
K	房地产业	5,747,664.00	4.3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441,682.00	1.1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15,299.99	0.09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62,634.01	1.80
S	综合	-	-
	合计	70,992,714.93	54.1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76,300	4,132,408.00	3.15
2	601012	隆基股份	110,900	3,268,223.00	2.49
3	600690	青岛海尔	208,800	3,150,792.00	2.40
4	601766	中国中车	300,000	2,919,000.00	2.23
5	601186	中国铁建	211,200	2,504,832.00	1.91
6	600887	伊利股份	88,400	2,431,000.00	1.85
7	600196	复星医药	69,100	2,362,529.00	1.80
8	600340	华夏幸福	75,600	2,349,648.00	1.79
9	600606	绿地控股	310,800	2,337,216.00	1.78
10	600332	白云山	80,400	2,235,924.00	1.7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智慧产业基金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中的复星医药(600196)于 2017 年 3 月 2 日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警告。因控股子公司重庆医药工业研究院实验室数据规范性不足。对其出具警告信，并提出整改要求。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视为，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7,172.7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9,636.7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9,947.55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66,757.1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0,203,363.7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9,788.7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0,031,392.8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0,211,759.68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701~20170930	60,012,500.00	-	-	60,012,500.00	49.92%
	2	20170701~20170710	80,027,800.00	-	80,027,800.00	-	0.00%
	3	20170701~20170930	60,017,900.00	-	-	60,017,900.00	49.93%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的情况。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情况下，如该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增加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此外，由于基金在遇到大额赎回的时候可能需要变现部分资产，可能对持有资产的价格形成冲击，增加基金的市场风险。基金管理人将专业审慎、勤勉尽责地运作基金资产，加强防范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8 月 9 日发布公告，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外方股东领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Lyxor Asset Management S.A.）将所持有的公司 49%的股权转让给 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 的事项日前已经分别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准。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1%，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 持股 49%。公司股东会已就上述股权转让等事宜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订，9 月 12 日，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 完成了收购 Lyxor Asset Management S.A. 持有的华宝兴业基金公司 49%的股份的交割。

2.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发布公告，2017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正式完成上海市工商局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公司法定名称由“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发布公告，常务副总经理 Alexandre Werno 先生自 2017 年 9 月 29 日起不再担任常务副总经理的职务。

4.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发布公告，聘请欧江洪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兴业智慧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兴业智慧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兴业智慧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备投资者查阅。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25 日